

Globethics Repository



希臘形而上學對基督教神學的初期影響

This page was generated automatically upon download from the Globethics Repository.
More information on Globethics see <https://www.globethics.net>. Data and content policy of Globethics Repository see <https://repository.globethics.net/pages/policy>.

Item Type	Article
Authors	ZHAO, Lin
Publisher	People's Literature Publishing House
Rights	Institute of Biblical Literature Research at Henan University
Download date	2026-09-08 08:42:24
Link to Item	http://hdl.handle.net/20.500.12424/167410

希腊形而上学对基督教神学的初期影响

赵 林

内容提要:当基督教最初脱离犹太教母体到希腊罗马世界中进行传播时,它从希腊哲学中吸取了丰富的精神养料,逐渐生长成为一种具有希腊、罗马文化特色的新宗教。在希腊形而上学与基督教唯灵主义神学之间,可以溯寻出一条明显的精神线索。从毕达哥拉斯主义到柏拉图主义,一种注重“背后的东西”的灵性化倾向越来越突出,这种希腊形而上学传统通过斐洛的寓意解经法,深刻地影响了基督教的福音书和初期神学思想,形成了灵肉对立的二元论基调。

关键词:希腊哲学;基督教;唯灵主义;福音书

Influence of Greek Metaphysics on Early Christian Theology

ZHAO Lin

Abstract: Splitting from Judaism and spreading to the Greco-Roman world, Christianity was spiritually enriched by

Greek philosophy and grew gradually into a new religion with Greek and Roman cultural features. Apparently, there was a spiritual pursuit shared by both Greek metaphysics and Christian spiritualism theology. The tendency of spiritualism that emphasized “what lied behind” became more and more prominent from Pythagoreans to Platonists, and by Philo’s method of allegorical interpretation, such a Greek metaphysical tradition exerted a profound impact on Christian gospels and the early Christian theology, and caused the emergence of a fundamental dualism between matter and spirit.

Key words: Greek philosophy; Christianity; spiritualism; gospels

一、基督教唯灵主义的思想渊源

从文化渊源上看,基督教无疑具有“两希”传统,即希伯来文化传统和希腊文化传统。形象地说,希伯来文化传统(主要表现为犹太教)构成了基督教的母亲,希腊文化传统(主要表现为希腊哲学尤其是柏拉图主义)构成了基督教的父亲。基督教的圣教历史、契约精神(以“摩西十诫”为核心的律法)、罪孽观念和选民意识来自犹太教,基督教的形而上学和唯灵主义神学思想则来自希腊哲学。在公元1世纪上中叶,当彼得、保罗等使徒秉承耶稣的教导摆脱犹太民族的狭隘藩篱,来到外邦人中间传播基督的福音时,他们所做的工作,从表面上看是要用新兴的基督教来同化辽阔的希腊罗马世界,实质上却是在潜移默化地用希腊罗马世界的文化精神,尤其是具有形而上学特点的希腊哲学来重构基督教。在“希腊罗马世界的基督教化”这个显性的历史外观背后,隐蔽着一个更加深刻和持久的“基督教的希腊罗马化”的精神蜕变过

程。^①因此,基督教是希伯来文化与希腊文化这两个亲体“杂交”、融合的文化产物,在它的内部包含着大量异质文化成分。美国哈佛大学著名历史学家布林顿在谈到基督教的文化渊源时指出:“基督教之所以成功,不仅是因为它本身能抵挡异教崇拜的尘世妥协精神和粗鄙低劣,而且也因为它容纳大量的异教,简言之,因为它绝不是一个崭新的宗教……基督教的不朽和复活观念与埃及、希腊和希伯来的观念有关;希腊与罗马的哲学,特别是神秘的新柏拉图学派,对已有发展的基督教贡献良多。”^②这种兼收并蓄和多元混合所造成的文化上的“杂交优势”,正是新兴的基督教得以在希腊罗马世界中发展壮大并且最终取得全面胜利的重要原因。

早期基督教与狭隘直观的犹太教分道扬镳的一个重要标志,就在于一种具有超越倾向的唯灵主义精神——基督教把犹太民族寻求社会解放的复国运动变成了灵魂得救的天国福音,把“上帝的国”从人间搬到了天上。^③这种唯灵主义精神正是基督教在外邦人中间传播时,从希腊文化土壤中汲取的重要思想养料。它最初以朴素的形式表现在希腊民间奥尔弗斯秘祭的轮回转世说中,然后在毕达哥拉斯、苏格拉底和柏拉图等人的形而上学中得到理论上的提炼和表述,并通过斐洛的“隐喻”神学最终汇入基督教,成为一套系统化的神学体系。

在希腊城邦制度的全盛时期,与主流社会大力推崇的奥林匹

① 基督教摆脱犹太教母体到外邦人中间传播的这个入乡随俗过程,在不同的文化土壤中产生出不同的子代品种,在希腊文化圈中逐渐形成了希腊正教会(Orthodoxy,即东正教),在拉丁文化圈中则逐渐形成了罗马公教会(Catholicism,即天主教)。

② 布林顿·克里斯多夫·吴尔夫著:《西洋文化史》第一卷,刘景辉译,台北:学生书局,1984年,第247页。

③ 据圣经所载,法利赛人向罗马总督彼拉多指控耶稣企图做“犹太人的王”,耶稣面对审讯时明确宣称:“我的国不属这世界。”《约翰福音》(和合本,下同)18:36。

斯宗教相对立,^①在希腊民间流行着一种带有神秘色彩的奥尔弗斯宗教(Orphism)。奥尔弗斯是希腊传说中的一位天才歌手,据说他的琴声能够感动花草鸟兽。研究者们认为,奥尔弗斯宗教是对更加古老和粗鄙的酒神狂欢秘祭的一种改革,其信徒们在音乐和冥想中体验到灵魂的静谧陶醉,以这种精神迷狂来取代酒神崇拜的肉体放纵。奥尔弗斯教是西方最早的禁欲主义宗教,该教派的信徒相信灵魂的轮回转世,严禁杀生和食肉。与强调灵肉和谐的奥林匹斯宗教不同,奥尔弗斯宗教表现出一种灵肉对立的思想,宣扬灵魂在不同的肉体——包括人和各种动物——中轮回转世直至永生的观念。古希腊哲学专家汤姆逊根据散见于柏拉图著作中的有关片断,描述奥尔弗斯教的教义道:“按照奥尔弗斯派的教义,人生就是赎救提坦神族罪行的一种忏悔。人的不朽部分是被禁锢在他的凡体之中;灵魂被幽禁在他的肉体之中。肉体是灵魂的坟墓……灵魂在世上经过三世之后,不受肉体玷污,就被永远开释,去和天上的快乐神灵共同交游。”^②

奥尔弗斯宗教构成了从原始粗野的酒神秘祭向玄奥精致的希腊哲学过渡的重要中介,希腊第一位具有形而上学倾向的哲学家毕达哥拉斯就深受其影响,“毕达哥拉斯主义是奥尔弗斯教内部的一种改良运动”^③。德国著名哲学史家策勒尔认为,毕达哥拉

① 奥林匹斯宗教是对居住在希腊北部奥林匹斯山上的以宙斯为首的希腊诸神的崇拜形式。据希腊游吟诗人赫西俄德的《神谱》所述,奥林匹斯诸神是继更加古老的提坦神族之后崛起的新兴神族,包括神王宙斯及其兄弟姐妹和子女(如海神波赛冬、冥王哈得斯、太阳神阿波罗、智慧之神雅典娜等)。在希腊城邦制度的全盛时期,希腊各城邦都信奉奥林匹斯宗教,全希腊四年一届的奥林匹亚竞技会以及各种文艺、体育活动都是为了纪念和崇拜奥林匹斯诸神而举行的。

② 汤姆逊著:《古代哲学家》,何子恒译,北京:三联书店,1963年,第268—269页。

③ 罗素著:《西方哲学史》上卷,何兆武、李约瑟译,北京:商务印书馆,1963年,第58页。

斯学派和奥尔弗斯教的共同之处就在于强调灵魂“从肉欲中净化,超脱人世”,而二者的区别则在于,“奥尔弗斯教派的纯宗教仪式的特点在这里被理智化和道德化了”^①。这种“理智化”的改造意味着毕达哥拉斯学派更加注重通过一种科学(数学)的途径来净化灵魂,以实现灵魂对肉体的超脱。毕达哥拉斯的“数”本原说表现了一种神秘主义思想,在抽象的数与具体事物的关系之中表达了某种“背后的东西”的神秘思想。这种背后的、不出场的抽象物(“数”),正如希腊悲剧所大力渲染的神秘“命运”一样,决定着那些在场的具体事物。罗素精辟地指出了毕达哥拉斯主义的“数”本原说所导致的真理与意见、思想与感觉相分离的形而上学意义:“我相信,数学是我们信仰永恒的与严格的真理的主要根源,也是信仰有一个超感的可知的世界的主要根源。”^②与这种神秘主义的哲学思想相对应,毕达哥拉斯学派也特别强调灵魂在不同的肉体之间轮回的主张。该学派的一个重要禁忌就是不许杀生,因为他们相信死者的灵魂可能暂时栖居于动物的身体之中。正是通过毕达哥拉斯主义的中介,奥尔弗斯教的具有宗教迷狂色彩的灵肉对立思想被引入希腊哲学中,并且在苏格拉底和柏拉图的思想中被进一步理智化和发扬光大。

毕达哥拉斯主义关于真理与意见、思想与感觉相分离的思想,到了赫拉克利特和巴门尼德等人那里,就进一步演变为本质与现象的直接对立。赫拉克利特与巴门尼德虽然一直被看作观点对立的哲学家,但是他们的思想中却有着明显的共通之处,那就是关于“背后的东西”与“在场的东西”相对立的思想。赫拉克利特提出的“逻各斯”(logos)概念构成了希腊哲学的核心范畴,它是对希腊悲剧朦胧的“命运”意象和毕达哥拉斯主义神秘的“数”

① E. 策勒尔著:《古希腊哲学史纲》,翁绍军译,济南:山东人民出版社,2007年第2版,第33—34页。

② 罗素著:《西方哲学史》上卷,何兆武、李约瑟译,第64页。

本原进一步抽象化的结果。在后来的希腊哲学中,“逻各斯”概念以不同的名称——巴门尼德的“存在”、苏格拉底的“一般定义”、柏拉图的“理念”等——不断地得以再现,成为一个贯穿于希腊哲学的基本概念。当基督教开始从希腊哲学中吸取思想资源时,“逻各斯”概念也成为联系神与人的一个重要中介,构成了“道成肉身”神学理论的重要依据。

早期希腊哲学家关于“背后的东西”与“在场的东西”相对立的观点,到了苏格拉底和柏拉图那里,又进一步演化为灵魂与肉体的对立,从而为希腊哲学向基督教神学的过渡奠定了重要的理论基础。苏格拉底由于公开宣扬一种唯灵主义的神学思想而被雅典城邦处以死刑,在四百年以前预演了耶稣殉道的悲剧。苏格拉底被信奉奥林匹斯宗教的雅典人处死的罪名之一,就是他不信传统的神而试图引进新神。这个新神与“神人同形同性”的奥林匹斯诸神的不同之处在于,它是一个“灵异”,正是这个“灵异”鼓励苏格拉底孜孜不倦地探寻智慧和追求一种超越的生活(“人应该追求好的生活更甚于生活本身”),并且鼓励他对死亡采取一种怡然自得的态度。这种唯“灵”主义的生存态度使得苏格拉底成为西方文化史上最伟大的思想圣徒和道德楷模,即使在后来的基督徒眼里,苏格拉底之死的重要意义也仅次于耶稣受难。苏格拉底在面对死亡时阐述了许多关于灵肉关系的思想,这些思想构成基督教神学的重要来源。鼓励苏格拉底坦然赴死的那个“灵异”与基督教的“三位一体”上帝如出一辙,公元2世纪的希腊教父查斯丁明确表示:“鼓舞着苏格拉底的理性(即‘道’),自那时以后便化为人形,托生于耶稣基督。所以,基督教徒是与苏格拉底及柏拉图崇拜同一个上帝。”^①

苏格拉底身体力行的唯灵主义精神通过其弟子柏拉图的哲

① 罗伯逊著:《基督教的起源》,宋桂煌译,北京:三联书店,1958年,第252页。

学理论而得以发扬光大,柏拉图哲学是古希腊形而上学思想发展的重要里程碑,而且也构成了早期基督教神学理论的主要来源。柏拉图在他的一系列对话录中,借苏格拉底之口表达了一套关于理念世界与感觉世界相对立的哲学理论,并且把这种对立归结为灵魂与肉体的对立。柏拉图认为,作为感官对象的现象世界是虚幻的世界,它们是唯一真实的理念世界的摹本或影子。按照这种理论,在任何感性的具体存在物后面,都有一种更真实、更原始的一般存在,前者只是由于摹仿和分有了后者才得以存在。这种理念本体论后来在基督教神学中,就演化为众信徒由于对基督的信仰和分享圣灵而获救的救赎理论,它也成为中世纪经院哲学实在论的理论来源。

基于这种理念世界与感觉世界二元对立的哲学思想,柏拉图在神学观点上必然宣扬一种鄙夷肉体的灵魂不朽论。既然感觉世界是不真实的、不可靠的,那么现世的肉体快乐当然也就成为不值得留恋的过眼烟云,肉体被看作束缚灵魂的囚笼和泥沼。灵魂只有摆脱了肉体的束缚之后,才能重返纯粹的理念世界,实现对真理的认识。肉体具有双重罪恶,一方面用粗俗的欲望来引诱灵魂堕落,另一方面又构成了妨碍灵魂认识真理的“歪曲的媒介”。由此就说明了苏格拉底为什么会对死亡采取一种视死如归的超然态度。在灵魂不朽问题上,柏拉图虽然深受奥尔弗斯教和毕达哥拉斯主义的影响,但是却超越了朴素直观的“轮回转世说”,发展出一种唯灵主义的“灵魂不朽说”,即灵魂可以彻底摆脱肉体的羁绊而上升到纯粹的灵性世界(理念世界)。柏拉图认为,栖居于肉体之中的灵魂本身就是一种堕落的结果,在此之前,灵魂是居住在理念世界中的。在理念世界中,某些灵魂由于未能用理性来控制欲望,所以堕入凡尘,附着于肉体中。堕落的灵魂如果愿意悔过自新——这种悔过自新的途径就是不断地回忆或学习——它终究还能经过几次转世而重返纯粹的理念世界,与神灵

为伍。柏拉图这种关于灵魂堕落和复归的观点,后来经过斐洛等人重新诠释,成为基督教神学关于原罪与救赎理论的重要思想基础。

柏拉图对基督教的最重要的影响在于,他提出了一种系统化的理念世界与感觉世界、灵魂与肉体相对立的二元论,这种二元论后来成为基督教神学最基本的内容。天国高于俗国,来世优于现世,这本是许多宗教的共同信条。但是认为现世只是天国的一个“叛逆的省份”,人只有在对这个“叛逆的省份”再次叛逆后才能进入天国;认为肉体只是灵魂的魔沼,灵魂只有在摆脱和唾弃这个魔沼后才能获得永福,这种思想则是柏拉图哲学和基督教神学的核心所在。这种通过灵魂的堕落和复归(即原罪与救赎)而表现出来的灵肉对立思想,在理论上极大地助长了一种唯灵主义的宗教信仰,在实践上则导致了一种禁欲主义的生活态度。从这种意义上说,柏拉图哲学无论是在理论上还是在实践上都对基督教产生了极其深刻的影响。

至于古希腊哲学的集大成者亚里士多德,其哲学思想对于早期基督教的影响甚微,这是由于与柏拉图哲学相比,亚里士多德哲学带有太多的理性成分。当基督教刚刚开始希腊罗马文化环境中生长时,作为一种受压制的弱势群体的宗教信仰,基督教更多地侧重于狂热的信仰而不是审慎的理性。虽然基督教神学的建构需要从资源深厚的希腊哲学中吸取精神养料,但是只有那些具有超越色彩和神秘倾向的哲学思想才能与基督教的唯灵主义信仰相契合,而过分强烈的理性因素总是难免会导致哲学上的怀疑主义和神学上的异端思想(这就是早期拉丁教父们坚持认为“哲学导致异端”、“耶路撒冷与雅典有何关系”的重要原因)。只有当基督教已经成为欧洲主流的乃至独断的宗教信仰之后,已经高枕无忧的基督教神学才开始从神秘的柏拉图主义转向审慎的亚里士多德主义,借用亚里士多德的形式逻辑和形而上学来对基

基督教神学进行精雕细琢的体系建构。这种转向最终产生了博大精深且繁琐晦涩的经院哲学。

二、斐洛的寓意解经法与《新约》福音书的唯灵主义倾向

柏拉图哲学无疑具有一种神秘主义性质,但是这种性质在柏拉图本人的哲学中仍然处于隐性状态,到了罗马时期的新柏拉图主义中,才被充分发掘出来,成为一种显性标志。事实上,柏拉图主义正是通过新柏拉图主义的中介才与基督教神学联系起来,而柏拉图主义与基督教的融合最初是在埃及的亚历山大城完成的。从希腊化时代中期开始,埃及的亚历山大城就取代了雅典等希腊本土城市而成为整个希腊文化的中心;到了罗马帝国时期,亚历山大城更是成为整个地中海世界的文化中心。新柏拉图主义就产生在亚历山大城,而作为新柏拉图主义的思想先驱、最早试图把希腊哲学与希伯来宗教结合起来的人,就是那位希腊化的犹太人斐洛。

在希腊化世界中,可能没有人比斐洛对基督教产生过更大影响了。斐洛(Philo,约公元前25—公元50年)长期生活在希腊化世界的中心——亚历山大城,是一个深通希腊文化的犹太人。由于深受在希腊化世界盛行的柏拉图主义的影响,斐洛决心用深邃的希腊哲学来改造直观的犹太教,使它成为一种具有形而上学根基的宗教信仰。他像当时许多希腊化的犹太人一样,用隐喻的方式来解释犹太教经典,从而使《旧约圣经》从一部纪实性较强的历史典籍变成了一部具有深刻哲理的寓言启示。按照这种寓意解经法,斐洛把《创世记》解释成一部关于“理性”堕落和重归纯洁的精神发展史。不仅对于《创世记》,而且对于整个《旧约》,斐洛都试图将其提高到希腊哲学的思辨水平,其结果就使希腊哲学的神秘主义与希伯来宗教的圣教历史巧妙地结合起来。黑格尔指出,

斐洛的寓意解经法力图从直观的犹太历史传说中读出思辨的哲学内涵,“在摩西身上他找到了柏拉图”。著名的希腊哲学史专家策勒尔认为,斐洛的做法代表了犹太—希腊哲学的折衷主义和宗教调和主义,并且是向着神秘主义的一种过渡。他说道:“斐洛的体系看来与其说是真正的哲学,不如说是犹太神学与希腊神秘主义的混合。然而,他很快就被他的犹太同胞和同道所遗忘,而在另一方面,他成了新柏拉图主义的先驱,并在精心制定基督教会的教义方面发生了相当大的影响。”^①

斐洛对基督教的重大贡献在于:他建构了基督教的基本教义——“道成肉身”——的理论雏形。斐洛从希腊哲学的“逻各斯”概念出发,认为上帝在创造物质世界之前,在他的“逻各斯”或理性中就已经存在着一个无形的世界(理念),就好像一个城市的设计蓝图早已存在于设计者的头脑中一样。他说道:“当神想要创造这个可见世界时,他首先完美地构成了这个理智世界,以便于在他创造物质世界时可以使用这个完全像神的、非物质的原型。物质世界,作为后发生的创造物,为前者的摹本。”^②这种观点可以看出明显的柏拉图理念论痕迹,对后来基督教教父派的上帝创世说也产生了深刻影响。

斐洛在不同的论著中分别把“逻各斯”称为“创造者和受造物之间的纽带”、“上帝之子”、“作为圣言的大祭司”等,从下面这些文字中,可以看到基督教“道成肉身”教义的理论原型:

创造了万物的那位父亲将处于把受造物和创造者分开的分界线上的特权作为一件精美的礼物赐给他的逻各斯,赐

① E. 策勒尔著:《古希腊哲学史纲》,翁绍军译,济南:山东人民出版社,2007年第2版,第280页。

② 斐洛著:《论〈创世记〉——寓意的解释》,王晓朝、戴伟清译,香港:汉语基督教文化研究所,1998年,第22—23页。

给在地位上老资格的他的首要使者。(《谁是神物的后裔》)

那些具有对太一的真知识的人,被恰当地称为“上帝之子”……但是,即使没有一个人配享上帝之子的称谓,也要让逻各斯极力争取到上帝之子(First-born)这个位置,他在众天使中间保持长者地位,仿佛是具有多个名称的大天使。(《论语言的混乱》)

那位祭司长不是人,而是圣言……自有永有的他之圣言是万物存在的保证,并使万物结合在一起,形成整体,使它们不致被松散和分离。(《论飞跃与发现》)^①

在基督教产生之前,犹太人所信仰的上帝、先知都是感性直观的,并不具有抽象神秘的色彩。斐洛通过用希腊哲学中的“逻各斯”概念和理念论思想来重新阐释犹太教经典,使得犹太教的上帝、先知具有了形而上学的性质。上帝的“圣言”即是神秘的“逻各斯”或“道”,而整个世界无非是“逻各斯”或“道”的显现,即“道成肉身”。由此可见,《约翰福音》中“太初有道……道成了肉身,住在我们中间”之类的表述,显然是受了斐洛思想的影响。但是斐洛的寓意解经法主要是为了把犹太教与希腊哲学结合起来,而不是像同时代或稍晚些时候的使徒和教父那样,给基督教信仰奠定神学根基。斐洛有意识地从柏拉图的理念论和斯多葛主义的“世界理性”等思想中来发掘“逻各斯”的神学意义,以此来解释犹太教的经典。但是他把“逻各斯”或“道”作为上帝与受造物的中介和世界原型的观点,与《约翰福音》中的“道与上帝同在,道就是上帝”的观点之间,仍然存在着神学上的重大差异。正因为如此,在后来确立起来的基督教神学中,作为上帝与世界之中保的

① 罗纳德·威廉逊著:《希腊化世界中的犹太人——斐洛思想引论》,徐开来、林庆华译,北京:华夏出版社,2007年,第130,136,148页。

深邃玄奥的“逻各斯”概念就逐渐被淡化了,柏拉图主义和斯多葛主义的那种“神——理念或逻各斯——世界”的哲学模型,也被基督教的“圣父——圣子——圣灵”的神学模型所取代。

在寓意解经的过程中,斐洛还提出另一些对基督教教义有重要影响的观点。例如当他用隐喻方式解释旧约时,表述了关于“原罪”和“救赎”的思想。他把亚当的堕落说成是“理性”的堕落,这种堕落只有通过“理性”的重归纯洁——通过禁欲、启发和自然的神恩等等方法——才能解救。这种观点与基督教关于亚当犯“原罪”、基督行“救赎”的理论具有内在一致性,《哥林多前书》明确表示:“在亚当里众人都死了。照样,在基督里众人也都要复活。”(林前 15: 22)斐洛还谈到过童贞女受“道”感应问题,说:“‘逻各斯’,大祭司,只能娶永不变为妇人的处女为妻子,这是令人难以相信的,可是事实相反,在她与丈夫的关系中并没有由少女变为妇人。”^①这种思想与东方原始宗教中关于处女受神感应而怀孕的传说共同构成基督教中童贞女马利亚受圣灵感应而生基督的原型。此外,斐洛还反对犹太教以献祭和牺牲来换取神恩的做法,强调真正的虔诚在于内心的纯洁和信仰。所以恩格斯认为,基督教的那些最本质的思想观念,如原罪、逻各斯、“不是用牺牲而是把自己的心奉献给神的忏悔”等等,都已经包含在斐洛把犹太教与希腊哲学相调和的努力之中。^②

但是,斐洛本人毕竟不是一个基督徒,在他所生活的时代,虽然基督教已经开始从以色列向希腊罗马世界传播,他却与早期基督教的代表人物——彼得、保罗等使徒——没有任何直接交往,甚至可能完全不知道使徒们正在从事的工作。尽管如此,早期基督教的传播者们却或多或少地受到了斐洛寓意解经法——其精

① 转引自沙利·安什林著:《宗教的起源》,杨永等译,北京:三联书店,1964年,第170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9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63年,第328—329页。

神实质就是将抽象的希腊哲学内涵赋予直观的犹太教信仰——的影响,这种影响在稍后形成的福音书和“保罗书信”中明显可见。

古代的犹太民族是一个苦难深重的民族,长期受到异族的统治和奴役,因此犹太教表现出强烈的社会解放理想。在公元1世纪,面对着罗马帝国强大无比和犹太人反抗无果的现实状况,从犹太教中脱颖而出的基督教采取了一种更加明智的做法,即把追求社会解放的政治理想转变为向往灵魂得救的宗教福音。这种灵性化的转变,正是基督教在外邦文化处境中,受希腊形而上学和斐洛寓意解经法的潜移默化影响而逐渐实现的。

塞琉西王朝统治时期,犹太人中间盛传弥赛亚将临的预言。按照犹太众“先知”的预言,上帝指派的一位弥赛亚(复国救主)就要来临,他将把上帝的国带到人间,使犹太人摆脱外族人统治,获得现世的幸福。这种对弥赛亚降临的热切期盼中,寄托着犹太民族追求社会解放的政治理想。然而,这种追求现实解放的弥赛亚理想却在塞琉西王朝和罗马帝国的强权统治下一再落空。在基督教产生之初,耶稣被认作弥赛亚,但是耶稣并没有把上帝的国带到人们眼前,而只是把关于上帝国的福音带到了信者心中。进入天国的也不再是有血气的身体,而是解除了罪孽的灵魂(耶稣本人在十字架上的遭遇就昭示了一种死而复活的灵性福音)。在基督教中,耶稣作为弥赛亚并没有把上帝的国带到人间来,而是把信仰者的灵魂带到了上帝国里面去。这一“来”一“去”的区别,表明了基督教与犹太教的重要差别,即社会解放理想与灵魂得救福音的差别。

在福音书中,耶稣作为弥赛亚或基督的意义已经明显被灵性化了。^①这一点,从耶稣与法利赛人之争中可以清晰地看到。《路

① “救主”在希伯来语中发音为 Māshiah(弥赛亚),在希腊语中则发音为 Christós(基督),因此弥赛亚就是基督。

加福音》记述道：“法利赛人问：‘神的国几时来到？’耶稣回答：‘神的国来到，不是眼所能见的。人也不得说：看哪，在这里，看哪，在那里；因为神的国就在你们心里。’”（路 17: 20-21）后来，法利赛人向罗马总督彼拉多指控耶稣企图做“犹太人的王”，面对彼拉多的审问，耶稣明确表示：“我的国不属这世界；我的国若属这世界，我的臣仆必要争战，使我不至于被交给犹太人；只是我的国不属这世界。”（约 18: 36）由此可见，耶稣并没有像犹太教先知所预言的弥赛亚那样，把上帝的国直接带到人间来。但是他却通过自己的言传身教和十字架事迹，昭示了一种关于彼岸世界的福音。当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时，法利赛人还幸灾乐祸地嘲笑道：“他救了别人，不能救自己。以色列的王基督，现在可以从十字架上下来，叫我们看见，就信了。”（可 15: 31-32）然而，耶稣并没有从十字架上走下来，而是把自己作为祭品牺牲在十字架上。但是在死后第三天，耶稣却复活了，从而昭示了死而复活的福音。这是关于上帝国的一种全新观念，现在，上帝的国已经不在人间实现了，而是被搬到了肉体死后灵魂才能进去的彼岸。所有信仰基督耶稣的人，都有可能像他一样死而复活，众人的灵魂由于对基督的信仰而获得了救赎的福音。

这种关于死而复活的“救赎”思想使得基督教具有了一种灵化的倾向和超越的浪漫色彩，从而与犹太教的现实主义诉求分道扬镳。按照这种“救赎”理论，耶稣已经通过自我牺牲和死而复活的事迹，救赎了人类始祖亚当所犯的原罪，为沉沦在罪恶中的世人启示了一种罪得赦免和死而复活的天国福音。“保罗书信”中写道：“基督已经从死里复活，成为睡了之人初熟的果子。死既是因一人而来，死人复活也是因一人而来。在亚当里众人都死了。照样，在基督里众人也都要复活。”（林前 15: 20-22）这样一来，基督的救赎就与亚当的原罪联系在一起，成为一对相反相成的重要神学范畴。“救赎”理论使基督教获得了一种唯灵主义特点，使它具

有了犹太教所缺少的形而上学成分,从而由一种单纯的宗教信仰转化为一种具有深厚哲学基础的神学理论。这一转化,无疑得益于柏拉图主义和斐洛解经法。

早期基督教中存在着观点分歧的两派,即犹太人基督教和外邦人基督教(后者的主要代表人物就是保罗)。前者还带有犹太教的深刻烙印,具有低级宗教的朴素性;后者则已摆脱了犹太教的影响,成为一种形而上学的神学。保罗为后来整个基督教的发展奠定了重要的理论基础,乃至于许多神学家认为,保罗才是基督教的真正创始人,他创立了一个以基督耶稣的救赎为中心的普世性宗教。犹太人基督教与外邦人基督教之间的思想差异,在福音书中可见一斑。《新约》的前三部福音书即《马太福音》、《马可福音》和《路加福音》中还带有犹太人基督教的明显痕迹,这三部福音书因其基本观点相同而被称为“同观福音”(synoptic gospels,又译为“共观福音”、“对观福音”或“符类福音”)。第四福音书即《约翰福音》和“保罗书信”则代表着外邦人基督教或保罗派的观点,它们与“同观福音”之间有着明显的思想差异。与注重历史叙事的“同观福音”相比,《约翰福音》具有更加明显的形而上学色彩,正是这部福音书(以及“保罗书信”)构成了基督教神学的思想基础。

“同观福音”与《约翰福音》之间最重要的差别就在于,基督由犹太人始祖亚伯拉罕的后裔变成了上帝之子,变成了灵。在《马太福音》和《马可福音》中,耶稣都被说成亚伯拉罕的嫡传子孙;在《路加福音》中,天使加百利奉上帝的旨意向童贞女马利亚传达了圣灵受孕的福音,不久后耶稣降生于人间。童贞女受孕的故事虽然已经包含了神秘色彩,但是这只是一种粗浅的神秘主义,在一些东方民族(包括中国)的神话中都可以找到类似的故事。但是在《约翰福音》中,我们却可以看到柏拉图式的形而上学思想:

太初有道,道与神同在,道就是神。这道太初与神同在。万物是藉着他造的;凡被造的,没有一样不是藉着他造的。生命在他里头,这生命就是人的光。……

道成了肉身,住在我们中间,充充满满地有恩典,有真理。我们也见过他的荣光,正是父独生子的荣光。(约 1:1-4, 14)

《约翰福音》开篇处的这段文字表明,该福音书的作者已经开始用一种希腊哲学的方式来表述基督教思想。这种“逻各斯—肉身基督论”(Logos-flesh Christology)的表达方式意味着,基督教已经与犹太教传统分道扬镳,而打上了深深的希腊思想烙印。科林·布朗评论道:“约翰努力向希腊世界解释救赎的时候,他自觉地设法诉诸希腊的精神。”^①使徒约翰的这种做法,就如同稍早时候用柏拉图主义来重新解读《旧约》经典的犹太人斐洛一样,表现了一种把希伯来传统希腊化的倾向。《约翰福音》中所说的“道”(the Word)就是希腊哲学中的“逻各斯”,这是一种灵性的实体。而基督耶稣的道成肉身——十字架受难——死而复活的整个历程,则表现了这灵性实体的沉沦与复归的“苦肉计”,表现了罪得赦免的上帝恩典。基督耶稣既然是道成肉身,是上帝自身在历史中的呈现,那么他的死而复活也就向深陷于罪恶之中的世人昭示了一种灵魂得救的福音。人们若在心中信基督,背起自己的十字架跟随基督,就能与基督一样进入灵的天国,获得永生。基督的救赎说到底是对信者的救赎,对灵的救赎。基督作为上帝之子,作为道,与上帝同在。对上帝的信仰变成了对基督救赎的信仰,“信子就是信父”。这种上帝与基督相同一的观点,后来在基督教

① 科林·布朗著:《基督教与西方思想》卷一,查常平译,北京大学出版社,2005年,第51页。

最初的几次大公会议上不断得到确认,最终形成了“三位一体”、“道成肉身”等经典教义。著名的基督教学者罗伯逊在谈到《约翰福音》和“保罗书信”中的唯灵主义倾向时指出:“保罗派的基督是‘上帝子’,而不是‘人子’。保罗派的‘天国’不是‘有血气者’王国,不是现世的王国,而是由于一个奇迹而从物质中解放出来的众神灵的王国。”^①

随着基督教在希腊罗马世界中的不断传播,具有唯灵主义和形而上学特点的“救赎说”逐渐取代了期盼社会解放的“末世论”^②。基督徒的身份既然已经由犹太人转变为外邦人,他们对犹太人的社会解放理想也就不再感兴趣。在思想上,基督教开始越来越多地受到希腊哲学的影响,把眼光从此岸的人转向了彼岸的灵。具有现实革命意义的弥赛亚运动在保罗派或外邦人基督教那里被造成一种关于灵魂得救的福音。这种灵魂救赎理论把彼岸与此岸对立起来,使灵魂与肉体相分离,从而将一种灵肉对立的二元论奠定为基督教信仰的理论基础。这种灵肉对立的二元论是基督教在希腊哲学、尤其是柏拉图主义的濡染氤氲之下所导致的文化结果,它也对基督教在希腊罗马世界中的本色化历程和神学建构发生了重要影响。

作者赵林,哲学博士,武汉大学哲学学院教授,主要研究西方哲学和基督教思想史,已发表学术专著及文集17部,学术论文170余篇。

① 罗伯逊著:《基督教的起源》,宋桂煌译,北京:三联书店,1958年,第153页。

② 当然,基督教后来也发展出自己的末世论,那却是关于灵魂如何面对现实苦难的末世论,而不是犹太教期盼社会解放的末世论。